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劉家瑩

電話：04-7531840

電子信箱：genal84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縣立永靖國小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200218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文、個人項目全區決賽場次表、參賽人員學校名冊及領隊會議（共4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\_1120021801\_ATTACH1.pdf、376470000A\_1120021801\_ATTACH2.pdf、376470000A\_1120021801\_ATTACH3.ods、376470000A\_1120021801\_ATTACH4.pdf）

主旨：有關「111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」個人項目全區決賽領隊會議訂於112年2月17日（星期五）舉行，請務必協助轉知各校參賽學生（含大專院校及高中職）與會，並核予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嘉義市政府112年1月13日府教社字第1121500807號及111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實施要點辦理。

二、旨揭會議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時間：112年2月17日（星期五）13時30分至17時。

（二）地點：嘉義市崇文國小據德樓四樓演講廳。

（三）報名方式：請於112年2月6日（星期一）16時前逕至報名系統報名（網站：<https://reurl.cc/nZgLx1>）填妥報名資料，俾利規劃接駁事宜。

三、本次競賽場地係採同時段分流進行勘查，請轉知各校參賽學生與會。

學務處 收文：112/01/19



1120000304

有附件

四、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進入崇文國小室內空間  
請佩戴口罩。

五、檢附個人項目決賽場次表、參賽人員學校名冊、領隊會議  
流程及場地交通資訊。

正本：縣立大同國中、國立彰化高中、縣立陽明國中、縣立彰化藝術高中、縣立中山國  
小、縣立彰化藝術高中附設國中、國立彰化女中、縣立成功高中、縣立洛津國  
小、國立彰化高商、國立員林高中、縣立海埔國小、縣立鹿港國中、縣立員林國  
中、財團法人正德高中、私立精誠高中附設國中、縣立鹿鳴國中、國立彰化師範  
大學、國立北斗家商、縣立明禮國小、縣立彰安國中、縣立文昌國小、縣立永靖  
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